



国际原子能机构
情况通报

INF

INFCIRC/448

29 June 1994

GENERAL Distr.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禁止核武器条约 (特拉特洛尔科条约)

对巴西生效

机构从1994年6月10日的普通照会中获悉，1994年5月30日交存了使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禁止核武器条约》在巴西联邦共和国生效所必需的文书。

应巴西常驻维也纳各国际组织代表团的请求，随附该照会全文以通告各成员国。

普通照会

巴西常驻维也纳各国际组织代表团向国际原子能机构致意，并荣幸地通知机构，1994年5月30日巴西外交部长Celso Luiz Nunes Amorim向墨西哥合众国政府交存了使《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》（特拉特洛尔科条约）在巴西生效所必需的文书。

如能以一份INFCIRC文件转载本照会以通告全体成员国，将十分感激。

巴西常驻代表团趁此机会再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表示最崇高的敬意。

1994年6月10日

于维也纳